

#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闽市监函〔2026〕114号

答复类别：B类

##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140号建议的协办意见

省发改委：

傅天龙代表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优化我省营商环境的建议》（第1140号）收悉。我单位的办理意见如下：

傅天龙代表的建议很有建设性。我局历来高度重视优化营商环境工作，聚焦市场主体关切，持续改革创新，强化监管与服务，为各类经营主体营造良好发展环境。一是依信用风险类型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。构建覆盖全省全量经营主体的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体系，对全省55.3万多户（占比25.3%）非重点领域低风险企业（A类）推行守信免检；对一般风险企业（B类）执行“最多查一次”；对较高、高风险企业（C、D类）提高抽查比例，切实做到对守信企业“无事不扰”、对失信企业监管“无处不在”。二是完善包容审慎监管机制。修订出台《福建省市场监管领域行政执法裁量四张清单（2025年版）》，清单事项由124项增至307项，进一步细化执法裁量标准，明确轻微违法行为依法不予处罚、

从轻及减轻处罚的具体情形。**三是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。**搭建省、市、县三级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，建成 7 家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快速维权中心，推动 11 个重点产业纳入专利快速预审范围，将发明专利平均授权周期压缩至 70 天，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办理时限缩减 50% 以上，为我省重点产业、新兴产业集群发展提供坚实保障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严格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工作部署，积极采纳傅天龙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，聚焦短板弱项精准发力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质增效，重点推进三方面工作。**一是深化监管机制改革，营造公平市场环境。**全面推行“信用+风险”新型监管模式，持续落实非重点领域 A 类企业“守信免检、无事不扰”举措；对 B 类企业优先采用书面检查、线上核查等非现场检查方式，严控年度日常检查频次不超过 1 次，切实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打扰。探索建立经营主体守信免检“白名单”制度，加大诚信经营主体正向激励力度。**二是深化包容审慎监管，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。**全面落实 2025 年版行政执法裁量四张清单，梳理基层执法实践和典型案例，着力破解市场监管领域“小过重罚”、裁量标准不统一等问题。强化对基层的执法工作指导，通过案卷评查等方式，及时解决清单执行中的各类问题，规范市场监管执法行为。**三是强化知识产权保护，夯实稳定发展根基。**持续完善省、市、县三级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，提升国家级保护中心、快维中心运行效能与服务水平。强化国家级资源专业支撑，

扩大专利快速预审、快速确权、快速维权“一站式”服务覆盖面，  
以更强产权保护力度助力全省营商环境持续优化。

领导署名：黄水木  
联系人：林佳雯  
联系电话：0591-87585678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 
2026年4月2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、省政府办公厅。

